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板橋簡易庭民事裁定

112年度板小字第3269號

原告 麥迪森醫藥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柯長崎

訴訟代理人 孫啟馨

被告 吳俊毅即愛立康藥局

上列當事人間給付貨款事件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 文

本件應再開言詞辯論，特此裁定。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11 月 24 日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板橋簡易庭

法 官 許珮育

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本件不得抗告。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11 月 24 日

書記官 林宜宣